

办理结果：C

是否完成对外公开：是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镇政农函字〔2023〕22号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镇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第037号建议的答复函

高占和等代表：

你们在镇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对勐捧镇勐捧村石城沟渠进行修复的建议》，已交由我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围绕“糖、茶、果、菜、畜”等主导产业，守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加大农田水利沟渠基础设施建设，做大做强高原特色农业产业，把产业富民促乡村振兴抓好抓实，推进农业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稳步提升，是我局一直以来在“三农”工作中的突破点、着力点、关键点。

你们提出的关于对勐捧镇勐捧村石城沟渠进行修复的建议，

与临沧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镇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镇康县乡村振兴“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年)项目投入趋向相符。目前,县农业农村局暂无专项资金和项目支持,结合我县实际,我局将积极对接水务、乡村振兴部门,把此“建议”纳入项目库,优先争取项目落地落实,并积极向上级部门汇报衔接项目资金扶持,切实加大农业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着力解决好农业产业发展中的灌溉问题,使全县农作物得到有效灌溉。

感谢您们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支持,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请填写入“征询意见表”向人大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反馈。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5月24日

(建议办复工作联系人:刘宏,联系方式:0883-6630228)

报:县人民政府。

送:县人大选联工委,高占和、杨佳院代表。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3年5月24日印发